**关于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

**比选文件答疑澄清**

各参选人：

首先感谢各位潜在参选人对本项目的支持和参与，现对目前收到的提疑以及本项目比选文件做如下澄清:

1. 提问：评分细则第四项参选人获奖情况，以参选人获指定奖项为评分依据不合理。因为这种奖项依据不是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不具权威性，不足以体现投标工作的严肃性、公平性;项目主持人提供由政府相关人事部门评审的艺术设计师或美术师资格证书，更具权威性、合理性。评审依据;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复印件、用工合同、社保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提供退休证)等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职称高低等级评价分值。

**答：评分细则删除第四项“参选人获奖情况（10分）”，评分细则第一项“价格评分（40分）”分值变更为“价格评分（50分）”，其他不变。**

1. 提问：评分细则第二项项目业绩，项目业绩分值单项5分分值过高，单项2分一个比较合理。评审依据简单，除提供合同复印件外，还应该提供相关设计方案不同位置的10页彩图佐证，才更能体现评审依据材料的真实性。

**答：按比选文件要求执行。**

3、4月12日挂网4月19日开标，设计时问较短，不足以把这么多设计内容充分表达清晰，不能充分展示设计意图，不能为项目设计评选出更好、更优的设计单位。

**答：报价截止日期延期至2024年4月24日9：30。**

本次澄清与比选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内容如与比选文件及之前的答疑澄清不一致之处，均以本答疑澄清为准。请各参选人及时在江西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下载修改比选文件后的澄清(答疑)文件。

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